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
（2022-2024 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集团”）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19-2021 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19-2021 年度）》将于 2021 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攀钢集团之间各类产品的关联交易，公司拟与攀钢集团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

攀钢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谢俊勇、杨槐、张景凡、杨秀亮就本议案回避了表决，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68）。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将另行通知。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02043513393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镇

成立日期：1989年10月26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攀枝花市向阳村

主营业务：钢、铁、钒、钛、焦冶炼；钢压延加工；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制造修理；建筑材料制造；冶金工程、工业自动化、信息工程技术服务；综合技术及计算机软件开发服务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钢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961.25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57.39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10.27亿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9.04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5.13亿元。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攀钢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993.63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06.19亿元，2021年1-10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09.02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6.09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攀钢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双方构成关联关系，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攀钢集团与公司一直长期合作。相关协议中约定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是依据市场化原则制定，交易金额上限也是充分考虑了双方经营规模、市场价格等因素，攀钢集团有能力按协议约定向本公司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并会按照协议约定采购本公司的相关产品。

三、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凡有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的，参照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确定；凡没有政府定价或指导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实质上相同或相似交易的市场价格定价；没有政府定价及市场价的，按双方协商价格或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具体为合理成本费用加不超过 10% 的合理利润。

四、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主要内容

1. 公司向攀钢集团采购的产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辅助材料、备品备件；
 - （2）粗钒渣、钛精矿、钛产品、钒产品、钢材；
 - （3）电力；
 - （4）其他产品及服务。
2. 公司向攀钢集团采购的产品应按双方认可的合理要求的方式

提供,有关交易在 2022、2023、2024 年每一会计年度的年交易总额不得超过下表所列出的上限。

项目	定价基准	2022年-2024年上限（万元）
辅材及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	49,000
粗钒渣	成本加合理利润	216,000
钛精矿	市场价格	400,000
钛产品	市场价格	30,600
钒产品	市场价格	14,400
钢材	市场价格	1,000
电力	政府定价	100,000
其他产品及服务	市场定价或双方协商定价	149,500
合计		960,500

3. 攀钢集团确保下属子公司产生的粗钒渣全部销售给公司，充分保障公司稳定的粗钒渣原料来源。

（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主要内容

1. 公司向攀钢集团销售的产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钒产品；
 - （2）钛产品；
 - （3）电；
 - （4）其他产品及服务。
2. 公司向攀钢集团销售的产品应按照双方认可的合理要求的方式提供，有关交易在 2022、2023、2024 年每一会计年度的年交易总额不得超过下表所列出的上限。

项目	定价基准	2022-2024 年上限（万元）
钒产品	市场价格	150,000
钛产品	市场价格	201,700
电力	政府定价	200,000
其他产品及服务	市场价格或双方协商定价	60,000
合计		611,700

（三）协议效力

上述协议自双方签署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建立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有积极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针对上述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并约定 2022-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额上限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涉及该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鉴于此，我们同意公司与攀钢集团签订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 年 1—12 月，公司与攀钢集团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906,449.96 万元。

2021 年 1—10 月，公司与攀钢集团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973,201.87 万元。

八、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公司与攀钢集团签署的《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